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4-059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近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金融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本期债券于2024年9月24日簿记完成,并于2024年9月26日缴款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20亿元。其中品种一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为3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1.99%;品种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为5年期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2.32%。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支持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发展,有利于优化公司中长期资产负债匹配结构,增加稳定中长期负债来源。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4-058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因实施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增加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952,219,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640,071,802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272,751,802股,持股比例从34.76%增加至39.61%,持股比例增加4.85%。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交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W
注册资本	1,68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东升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维修,国内劳务派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印刷业务;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和融资租赁,印刷制品零售、制作、租赁,各类包装袋包装服务等,印刷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4898475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旭创大道1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仓储、百货、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书报刊、成油品、烟草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美容美发、洗浴、汽车修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南京银行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054,620,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345,777,049股。本次权益变动后,南京银行持有公司股份1,227,777,049股,持股比例从10.17%增加至21.40%,持股比例增加12.23%。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企业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2406827507
注册资本	1,000,701.6973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谢宁
成立日期	1996-02-06
注册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山大街88号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2024年9月2日)		本次权益变动后 (2024年9月25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82,000,000	19.17%	1,227,777,049	21.40%
公司总股本		4,601,134,395		5,737,221,013	

三、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的后续事项

1.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增加,未触及要约收购。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金租 公告编号:2024-057
可转债代码:110083 可转债简称:苏租转债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实施可转债转股导致持股比例增加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952,219,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640,071,802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272,751,802股,持股比例从34.76%增加至39.61%,持股比例增加4.85%。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交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W
注册资本	1,68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东升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维修,国内劳务派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印刷业务;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和融资租赁,印刷制品零售、制作、租赁,各类包装袋包装服务等,印刷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4898475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旭创大道1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仓储、百货、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书报刊、成油品、烟草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美容美发、洗浴、汽车修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952,219,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640,071,802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272,751,802股,持股比例从34.76%增加至39.61%,持股比例增加4.85%。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交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W
注册资本	1,68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东升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维修,国内劳务派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印刷业务;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和融资租赁,印刷制品零售、制作、租赁,各类包装袋包装服务等,印刷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4898475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旭创大道1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仓储、百货、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书报刊、成油品、烟草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美容美发、洗浴、汽车修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952,219,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640,071,802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272,751,802股,持股比例从34.76%增加至39.61%,持股比例增加4.85%。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交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W
注册资本	1,68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东升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维修,国内劳务派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印刷业务;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和融资租赁,印刷制品零售、制作、租赁,各类包装袋包装服务等,印刷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4898475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旭创大道1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仓储、百货、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书报刊、成油品、烟草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美容美发、洗浴、汽车修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东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将所持有的“苏租转债”转股导致所持股份增加,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87号)核准,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1日向全社会公开发行5,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苏租转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人民币50亿元,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62号文同意,公司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租转债”,债券代码“110083”。“苏租转债”自2022年5月17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5.42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3.05元/股。

2024年9月25日,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可转债转股的方式,将其持有的1,952,219,000元可转债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640,071,802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江苏交控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2,272,751,802股,持股比例从34.76%增加至39.61%,持股比例增加4.85%。

二、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情况

1.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交控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W
注册资本	1,688,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郑东升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服务);劳务派遣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3476703E
注册资本	213,724.8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2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中山路291号301室
经营范围	江阴长江公路大桥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的运营管理和维护,与大桥建设相关的原材料和设备销售,实用新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仓储、普通机械维修,国内劳务派遣(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须经审批后方可经营);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印刷业务;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和融资租赁,印刷制品零售、制作、租赁,各类包装袋包装服务等,印刷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信息披露义务人:

企业名称	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14898475
注册资本	25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蔚
成立日期	1997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口区旭创大道1号
经营范围	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养护及收费,物资仓储、百货、纺织品、日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销售,设备租赁,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以下范围经营:汽车租赁)书报刊、成油品、烟草零售、餐饮服务、预包装食品销售,住宿、桑拿浴、理发、美容美发、洗浴、汽车修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25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4年9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瑜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审议内容刊登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特此公告。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88549 证券简称:中巨芯 公告编号:2024-024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为提高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资金安全的情况,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2023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5,7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39,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上述投资决策期限自到期,公司拟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四、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为提高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资金安全的情况,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含超募资金),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选择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自有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规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授权人士行使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签署相关业务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自有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规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规、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1. 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资金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自有资金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规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4-065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好客转债”回售的第九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价格:100.29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含税)
- 回售期:2024年9月23日至2024年9月27日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10月9日
- 回售期内可转债停止转股
- “好客转债”持有人可回售部分或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好客转债”持有人有权选择是否进行回售,本次回售不具有强制性。
- 本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好客转债”持有人未在上述回售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自息年即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自2024年8月1日至2024年9月11日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公司“好客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70%。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可转债回售条款生效。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就回售有关事项向全体“好客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回售条款及价格

(一)有条件回售条款

公司于2019年8月1日公开发行“好客转债”63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30亿元,期限6年。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回售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

证券代码:601872 证券简称:招商轮船 公告编号:2024-058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本次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无
- 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4年9月26日
-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太子路1号新时代广场13楼会议室
- 出席大会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630

2.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5,975,673,610

3.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376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会议、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冯波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管通过现场及网络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7人,董事钟富良先生、余永亮先生、陶武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孙湘一先生及监事蒋红梅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 董事会秘书孔康先生出席会议;董事候选人陈学先生、刘振华先生;公司财务总监姜东阳、副总经理孙剑锋先生、黄茂生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5,881,819,884	98,4294	93,502,021
	1,5647		